北京朝阳医院2025年自有资金追加医用设备购置项目-第一批中标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0701-264106140932

二、项目名称：北京朝阳医院 2025 年自有资金追加医用设备购置项目-第一批

三、中标信息

第 1 包：1.输液信息采集系统

供应商名称：北京同健冠远经贸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康家沟 145 号一层 A125

中标金额：¥464,000.00

第 2 包：2.便携式超声诊断仪、数字神经电生理系统等

供应商名称：北京新士利成科技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延庆区东顺城街 14 号 2 幢二层 209-2 室

中标金额：¥1,260,800.00

第 3 包：3.全角度智能病床、体外受精超净工作台

供应商名称：北京盛汇东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密云区中关村密云园康宝路 12 号院 2 号楼 1-6 层等【3】套 210

室

中标金额：¥660,000.00

第 4 包：4.转移培养箱

供应商名称：武汉互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818 号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 B10 栋 1 层 1 号厂房

中标金额：¥673,800.00

第 5 包：5.经颅磁刺激、多功能血管超声仪等

供应商名称：北京宽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黄厂西路 1 号 C4 栋一层 1332

中标金额：¥2,640,000.00

第 6 包：6.运动功能及运动症状量化评估系统(含可穿戴运动及步态量化评估系统）等

供应商名称：深圳市臻络科技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洞路创智云城二期项目 B2 栋 8 层写字楼 01 办公室、02 办公室、03 办公室、04 办公室、9 层写字楼 04 办公室

中标金额：¥2,269,700.00

第 7 包：7.射频控温热凝设备、医用臭氧机

供应商名称：北京郭安瑞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幸福东街 48 号 5 幢三层 302-6 室

中标金额：¥770,000.00

第 8 包：8.等离子手术设备

供应商名称：东玥普仁德（北京）医疗技术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天秀路 10 号中国农大国际创业园 1 号楼 1 层 123

中标金额：¥146,900.00

第 10 包：10.数字高清电子胃镜

供应商名称：北京智康华欣科技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平谷区林荫北街 13 号 1 幢 12 层 1201-12

中标金额：¥1,485,000.00

第 12 包：12.气压弹道式体外冲击波治疗仪

供应商名称：北京宇跃中世科技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北京市顺义区北小营镇李木路 3 号 210

中标金额：¥375,000.00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包号	品目号	标的名称	数量（台/套）	品牌	规格和型号	单价（人民币元）
1	1-1	输液信息采集系统	4	迈瑞	BeneFusioneDS 等	116000
2	2-1	便携式超声诊断仪	1	迈瑞	MX3	164000
	2-2	数字神经电生理系统	1	纽瑞特	Neuron-Spectrum-5	796800
	2-3	等离子体手术系统	1	德倍佳	DE810	300000
3	3-1	全角度智能病床	1	Vitalgo	VG-TLB-425T	400000
	3-2	体外受精超净工作台	1	HARIOMED	IW-A950	260000

4	4-1	转移培养箱	2	互创	Ti100 等	336900
5	5-1	经颅磁刺激	1	依瑞德	MagTD	530000
	5-2	多功能血管超声仪	1	德力凯	MVU-6500	1770000
	5-3	眼震电图检查系统	1	宝润通	ENG-V600	340000
6	6-1	运动功能及运动症状量化评估系统(含可穿戴运动及步态量化评估系统)	1	臻络（GYENNO)	FMAS MP300 V100(含 MA300）	1679700
	6-2	肌电图诱发电位仪	1	Natus	Keypoint 9033A07	590000
7	7-1	射频控温热凝设备	1	北琪	RFE4-A	450000
	7-2	医用臭氧机	1	北芦	PL-AB-A001	320000
8	8-1	等离子手术设备	1	优尼特	SD-2000 型等	146900
10	10-1	数字高清电子胃镜	3	奥林巴斯	GIF-H290T	495000
12	12-1	气压弹道式体外冲击波治疗仪	1	EMS	SWISS DOLORCLAST smart20	375000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参照原国家发改委颁布的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计价格[2002]1980 号）。

金额：14.6556 万元人民币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用途：自有

合同执行期、质保要求：

第 1 包：质量保证期（保修期）及服务：调试验收合格后 7 年。

第 2 包：提供的所有产品的免费质量保证期为 6 年（72 个月），承诺自设备安装、调试、验收合格之日起 72 个月，保修范围包括提供的所有设备和安装调试服务。

第 3 包：质量保证期：本项目所供设备的质量保证期：品目 3-1 全角度智能病床调试验收合格后 5 年，品目 3-2 体外受精超净工作台调试验收合格后 6 年。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保修服务。

第 4 包：所提供的转移培养箱整机质保期 6 年（整机全保）。质保期自调试验收合格后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。

第 5 包：自设备调试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，提供整机不少于 5 年免费质量保障期

第 6 包：质量保证期（保修期）为设备调试验收合格后 5 年。

第 7 包：自安装验收之日起，除人为因素损坏外，主机保修 5 年，质保期内免费维修。

第 8 包：产品质量保证期：等离子体手术系统售出后（主机） 6 年，脚踏 60 天内为保质期。

第 10 包：本项目所供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 4 年。保修期后，配件费用按成本价收取费用，免人工费。

第 12 包：医院装机验收后主机 6 年内非人为因素免费修理，超过质保期只收维修材料费、终身负责维修。

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4 日

定标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3 日

第 1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93.82 分

第 2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90.56 分

第 3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84.59 分

第 4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91.00 分

第 5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94.00 分

第 6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97.00 分

第 7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86.09 分

第 8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89.00 分

第 10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82.36 分

第 12 包中标供应商评审总得分：92.05 分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采购人信息

名　　称：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

地　　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工体南路 8 号

联系方式：010-85231430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　　称：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通用时代中心 C 座 9 层

联系方式：010-81168697、81168260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马建、杨子铭、肖然、吴萍、孙薇

电　　话：010-81168697、81168260

十、附件

1、招标文件

2、中标公告

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如有）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2-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）的（北京朝阳医院2025年自有资金追加医用设备购置项目-第一批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等离子体手术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德倍佳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00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新七科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15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）的（北京朝阳医院 2025 年自有资金追加医用设备购置项目-第一批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体外受精超净工作台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市华粤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37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65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551 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[redacted]

日期：2026 年 3 月 28 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-2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）的（北京朝阳医院 2025 年自有资金追加医用设备购置项目-第一批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转移培养箱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武汉互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74 人，营业收入为 8839.74364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744.390624 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武汉互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15 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［2020］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）的（北京朝阳医院2025年自有资金追加医用设备购置项目-第一批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经颅磁刺激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武汉依瑞德医 疗设备新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61人，营业收入为16283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756.15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（多功能血管超声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德力凯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1人，营业收入为7558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72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（现震电图检查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宝润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6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93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嘉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12 日

三、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）的（北京朝阳医院 2025 年自有资金追加医用设备购置项目-第一批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射频消融治疗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北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0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102.4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239.97 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医用臭氧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普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295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21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郭安瑞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10 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射频等离子体手术系统、一次性射频等离子体消融手术电极(刀头)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中美联合技术(北京)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00 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东明普仁德（北京）医疗技术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0 年 9 月 22 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北京朝阳医院 2025 年自有资金追加医用设备购置项目-第一批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气压弹道式体外冲击波治疗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医迈斯电子医疗系统(杭州)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92 人，营业收入为 8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800 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/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/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/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宇航中世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9 月 30 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